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宋君恩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陈茂蓉、范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吴妮妮因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经公司执行董事会任命吴妮妮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工作。

宋君恩、陈茂蓉、范鑫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君恩	陈茂蓉	范鑫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威工业园E栋厂房1、2、3、4、5楼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威工业园E栋厂房1、2、3、4、5楼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威工业园E栋厂房1、2、3、4、5楼
电话	0755—83185787	0755—83185521	
传真	0755—83185659	0755—83185659	
电子邮箱	songjunen@inovance.com	chenmaorong@inovance.com	fanxin@inovance.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